

#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单位——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7162579XT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3月04日

名称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登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公路管理与养护；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花卉种植；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和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软件开发；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图文设计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亿零捌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13层1337室

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7162579XT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3月04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企业登记信息

企业名称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00067162579XT
企业类型(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陈登峰
注册资本(注册资金)	1008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01-29
营业日期自	2008-01-29	营业日期至	2058-01-28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管辖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4-03-04	登记状态	在册
所属行业	工程设计活动	行业代码	
住所(营业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13层1337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建筑劳务分包；公路管理与养护；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花卉种植；草种植；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软件开发；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图文设计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备案情况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备案前内容	变更/备案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1-09-06
注册资本(金)变更	10080	13814.4	2023-12-14
注册资本(金)变更	13814.4	10080	2024-03-04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2024-03-05 14:41:57

打印时间：2024-03-05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891627U



名称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张钊荣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18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0号香年广场B栋404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9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MKUW41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钊荣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27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劳动社区西乡大道和宝源路交汇处中央大道C座18C7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MKUW41
注册号:	440300222515377
商事主体名称:	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劳动社区西乡大道和宝源路交汇处中央大道C座18C7
法定代表人:	张钊荣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05-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27
年报情况:	无年报信息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 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500	其他投资者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2024年06月13日15:48:47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声明

兹有 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经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相关政策引进设立，是我司的全资法人子公司；子公司已于2024年6月向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通过绿色通道申请相应设计资质。

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在投标、交付和执行项目时能和我司共享技术、专业经验及人员，将能配合我司一起为本项目提供更优质高效的设计咨询服务。我司承诺在业主允许的前提下，由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具发票并收取款项。

单位：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附件：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MKUW41		<b>营业执照</b> (副本)			
名称	西城联合（深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4年05月27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劳动社区西乡大道和宝源路交汇处中央大道C座18C7		
法定代表人	张朝荣	登记机关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一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311961N



名称 深圳市品合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谭辉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13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景华社区商报路2号商报大厦13层东南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10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 2、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阳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13层1337室		
建立时间	2008年01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1008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00067162579XT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33008303-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陈登峰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陈登峰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徐延军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曾用名: 浙江西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3年11月07日		

业务范围
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84495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企业变更栏
注册资金(万元) 变更为: 13814.4万人民币
 变更核准机关(章) 行政许可变更专用章 2024年01月22日
注册资金(万元) 变更为: 10080万人民币
 变更核准机关(章) 行政许可变更专用章 2024年03月06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3、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李杰勇（一级注册建筑师）

使用有效期:2024年05月22日  
-2024年11月1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李杰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9月19日  
注册编号：20133301890  
聘用单位：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5月24日-2025年05月23日



主任 



个人签名：李杰勇  
签名日期：2023年5月22日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24日

#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李杰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9月19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设计

取得资格时间：2020年12月01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62229198309192615

证书编号：G3300339308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f.gov.cn](http://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7HAHNOTG



发证时间：2021年01月20日







4、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有，原件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加盖公章）：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峰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李其海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13层1337室

邮编：311422

联系电话：0571-87382550 传真：0571-87382552

分工内容：建筑方案设计及项目管理等相关工作

联合体成员单位（加盖公章）：深圳市融合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其海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李其海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大厦13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13590386811 传真：0755-23913545

分工内容：建筑方案设计

签订日期：2024年06月26日

## 5、投标申请承诺函

### 投标申请承诺函

致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全过程设计 资格预审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资格预审文件后，我方申请参加 新桥街道大朗山城市更新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全过程设计 资格预审，接受贵方资格预审文件所提出的设计及相关服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全部资格预审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并接受。

2. 我方认同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资格预审专家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充分理解和尊重贵方的选择。

3. 我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若评审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自愿接受被贵方暂停三年参加贵方的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若公示期或公示期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取消正式投标资格并自愿接受被贵方暂停三年参加贵方的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

4. 我方承诺所提交的设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我方对此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我方对设计成果中的任何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均已得到合法有效授权，所涉授权费用（如有）由我方承担且已包含在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设计费用或补偿费用中。我方保证贵方有权合法免责使用设计成果，该设计成果不存在任何权利缺陷或权利行使障碍，如因此给贵方造成任何责任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被追索连带责任、侵权赔偿或支付许可费等），均由我方承担或赔偿。

5. 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及主创设计师为本项目最终设计人员，始终直接参与本设计全过程工作。如未经贵方同意更换项目设计组成员，贵方有权按照设计合同规定对我方进行违约处理，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6. 一旦我方获得正式投标资格，将保证在资格预审公示结束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提交《投标确认函》，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如我方在向贵方提交《投标确认函》后因非不可抗力因素中途退出或最终放弃投标，我方自愿接受 3 年内被贵方暂停参加贵方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



7. 我方接受并自行承担参加本次资格预审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贵方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投标牵头人（加盖公章）：浙江杭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峰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峰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13层1337室

邮编：311422

联系电话：0571-87382550 邮箱：531202843@qq.com

联合体成员单位（加盖公章）：深圳品合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品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品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大厦13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13590386811 邮箱：pinhua2016@vip.163.com

本承诺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拟投入本项目设计人员基本情况表》（项目负责人、主创设计师）（投标人填写）

附件

**拟投入本项目设计人员基本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李杰勇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62229198309192615
学历	本科	毕业时间	2006年6月20日	从事专业	建筑设计
注册证书号	20133301890			注册专业	/
职称等级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在本项目 拟任岗位	项目负责人
工作简历(包含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等)					
任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院院长；					
主要成果： 2018年参与的杭州市富阳区银湖小学建设工程设计项目，获得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2023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优质工程)； 2016年参与的富阳中学改扩建设计项目，获得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2022年度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成果二等奖。					
2024年，浦江县老旧小区综合改造项目设计项目(第二次)，项目负责人					
2023年，金华市婺城区安脚村有机更新工程(二期)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项目负责人					
2022年，浦江县江南片区医疗中心建设工程设计项目，项目主管；					
2022年，凤阳县小岗幼儿园规划设计项目，项目负责人；					
2021年，汉源县九襄棚改安置房(三期)建设项目(第二次)，项目负责人					

**重要提示：**

- 1、由牵头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由联合体成员单位拟派主创设计师不超过2人。
-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证书的使用应符合《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号)的规定)。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由牵头单位委派。
- 3、若为境外投标人，提供主要设计人员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原件扫描件时须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译本。



## 拟投入本项目设计人员基本情况表

### （主创设计师）

姓名	何天洪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422199012200055
学历	本科	毕业时间	2015年6月30日	从事专业	建筑学
注册证书号	/			注册专业	/
职称等级	/			在本项目 拟任岗位	主创设计师
工作简历（包含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等）					
<p>任职深圳市品合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主创设计师；</p> <p>主要成果：</p> <p>2016 美高梅国际商业广场*熠通公馆，43.15 万平方米，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 已建；</p> <p>2015 黄江中信红树山，24 万平方米，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 已建；</p> <p>2018 中世和发大厦，4.24 万平方米，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 已建；</p> <p>2017 里水嘉洲广场项目，20.32 万平方米 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 已建；</p> <p>2018 乐平嘉洲广场项目，11.5 万平方米，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 已建；</p>					

#### 重要提示：

- 1、由牵头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 1 人， 由联合体成员单位拟派主创设计师不超过 2 人。
-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证书的使用应符合《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 号）的规定）。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由牵头单位委派。
- 3、若为境外投标人，提供主要设计人员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原件扫描件时须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译本。



## 拟投入本项目设计人员基本情况表

### （主创设计师）

姓名	陈泽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882198812074539
学历	本科	毕业时间	2011年6月30日	从事专业	建筑学
注册证书号	/			注册专业	/
职称等级	/			在本项目 拟任岗位	主创设计师
工作经历（包含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等）					
<p>任职深圳市品合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主创设计师：</p> <p>主要成果：</p> <p>2016 美高梅国际商业广场*熠通公馆，43.15 万平方米 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已建；</p> <p>2011-2012 深圳理想大厦、7 万平方米 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已建；</p> <p>2017 里水嘉洲广场项目，20.32 万平方米 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已建；</p> <p>九江新天地，29.2 万平方米，2017 年建成，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p> <p>2018 乐平嘉洲广场项目，11.5 万平方米，已建，担任方案主创设计师；</p>					

#### 重要提示：

- 1、由牵头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由联合体成员单位拟派主创设计师不超过2人。
-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证书的使用应符合《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使用一级注册建筑师电子注册证书工作的通知》（注建〔2021〕2号）的规定）。
- 3、若为境外投标人，提供主要设计人员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原件扫描件时须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译本。



## 6、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证明材料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项目（设计）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09	1272.36
2	博罗县县城西部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博罗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2022.10.17	377.86
3	海丰县义务教育学校扩容提质工程（海丰县北部新区实验学校建设工程）设计	海丰县教育局	2022.11.10	292.94
4	原机场实验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可研及设计）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2017.09	242.93
5	梅州城西职业技术学校改扩建项目	梅州市梅江区政府投资建设 项目管理中心	2023.09.20	242.15
6	青原区萃英学校校园规划与建筑方案设计	青原区教育体育局	2020.05	195.00

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项目（设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820190027001001

标段名称：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项目（设计）

建设单位：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1272.359900万元

中标工期：159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9-08-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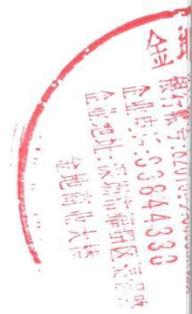
日期：2019-09-24



查验码：877286964766856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项目（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发 包 人: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9年9月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项目（设计）

发包人（甲方）：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建设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1.2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永安路与东海路交汇处，属于盐田区 02-01 号片区盐田港后方陆域 17-01-1、17-01-2 城市更新单元的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本次招标包括 36 班海心小学、12 班海心幼儿园，其中海心小学用地面积 1.53 万平方米，拟建建筑面积暂定 43449.28 平方米，海心幼儿园用地面积为 0.36 万平方米，拟建建筑面积暂定 4327 平方米，最终以盐田区政府概算批复建设内容为准。

1.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第二条 总则

2.1 设计人在发包人举办的海心小学、海心幼儿园项目（设计）的招标活动中中标，按照中国政府设计管理的有关规定，接受发包人委托按以下规定承担本项目的设计工作。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2.2 合同依据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2.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3) 上述要求为设计人必须提供的最少设计成果,如因政府需求造成加晒图纸的,设计人应免费提供足够数量的图纸。发包人需另加晒图纸时,设计人按成本价且不超过现行深圳市政府有关收费标准收取晒图费。但整个设计过程中,设计人向发包人进行设计汇报时提供的汇报材料(含中间设计成果)由设计人免费提供。

(4) 设计人提供的电子文档须能够被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单位打开和使用。

(5) 设计人提交的所有设计文件,须使用中文。

(6)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文字文件采用 MS-Office (\*.doc) 格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dwg) 格式,彩色透视图采用\*.TIFF 格式或\*.pdf 格式。

## 第七条 合同费用

### 7.1 合同费用计算

7.1.1 合同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贰万叁仟伍佰玖拾玖元整(¥12,723,599元),税率为【6】%,税额为【720,203.72】元,不含税价为【12,003,395.28】元,合同暂定价仅作为进度款支付依据,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设计人开具给发包人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若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动,导致实际发票开具税率低于本合同协议约定的税率,在保持不含税价款不变,按照实际开具发票税率计算调整税款和含税总价款后,发包人与设计人重新签订补充协议。

### 7.1.2 合同费用计算规则

(1) 工程设计收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修订本)中公布的计费方法计算设计费,采用直线内插法,专业调整系数取值 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海心小学属于大中型公共建筑工程,海心幼儿园属于具有地区性意义的小型公共建筑,负责程度均属于 II 级)取 1.0;附加调整系数取值 1.0,竣工图编制费按基本设计收费的 8%计算;BIM 设计增加费参照《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按 17.5 元/m<sup>2</sup> 计算;绿建二星级设计增加费依据《广东省建筑节能协会关于发布〈绿色建筑工程咨询、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收费标注(试行)〉的通知》(粤建节协(2013)09 号)以原设计收费为基准加收 10%绿色建筑增加费。

21.1.1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约定均要求采用书面形式，有关本合同的口头约定无效。本合同使用中文。

21.1.2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拾份，发包人执捌份，设计人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当正、副本产生矛盾时，以正本为准。

### 21.2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设计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第二十二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拟投入本项目设计人员情况表；

附件 2：勘察设计廉政合同。

附件 3：商业行为守则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设计人：（盖章）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 间： 2019 年 9 月 30 日

时 间： 2019 年 9 月 30 日

##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博罗【2022】087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博罗县县城西部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09月26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2年10月09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规模及招标内容：

1、项目规模：学校占地面积39393m<sup>2</sup>，建筑面积约38999.67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6栋教学楼(5F)、共享中庭(5F)、食堂+风雨操场(2F)、地下车库(-1F)；室外运动场。主要工程包括：土建、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通风、弱电、照明、景观绿化、道路广场、室外水电等工程。

2、招标内容：本次招标范围为博罗县县城西部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项目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含物探）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及各阶段设计成果报审、工程验收等服务。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投标下浮率20.01%。

四、项目质量等级：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及相应勘察设计阶段的要求，分别满足勘察设计和施工需要以及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五、项目工期：①勘察工期：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25日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②设计工期：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15日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取得勘察成果文件和设计方案确定后15日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批准后15日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3日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徐延军（证书编号：20023300694）；勘察项目负责人：唐玉怀（证书编号：AY123400230）。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招标人：博罗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招标代理：广东宇新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交易中心：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

日期：2022-10-13

抄送：1、监督部门：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打印提示：请设置页面大小为A4，正反面打印，打印内容须有“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底纹及各落款单位电子印章方为有效。



代建合同编号：[2022]045 号

##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博罗县县城西部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工 程 地 点：博罗县罗阳街道水西片区

发 包 人：博罗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承 包 人：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签 订 日 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样本）

发包人：博罗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承包人：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博罗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博罗县县城西部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项目，接受了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的联合体（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勘察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 一、合同签订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博罗县县城西部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2、工程地点：博罗县罗阳街道水西片区

3、工程规模：学校占地面积 39393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38999.67 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 6 栋教学楼(5F)、共享中庭(5F)、食堂+风雨操场(2F)、地下车库(-1F)；室外运动场。主要工程包括：土建、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通风、弱电、照明、景观绿化、道路广场、室外水电等工程。

### 三、承包内容

工作内容：对本项目进行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及各阶段设计成果报审、工程验收等服务。

四、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五、本项目合同价

包括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以下简称“勘察”)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跟踪服务、工程验收(以下简称“设计”)，设计内容完整全面，不得有二次深化设计。合同价为5090083.66元，其中勘察费合同

价为 1311516.04 元，设计费合同价为 3778567.62 元，中标下浮率为：20.01%。

合同价（中标价）为本工程勘察设计包干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六、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 七、组成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 6、国家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 7、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八、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八份，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博罗县代建项目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名称：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银湖创新中心6号13层1337室

邮政编码：311422

电话：0571-87382556

传真：0571-87382552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承包人名称：中佳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体育南大街363号世纪华茂B座19层

邮政编码：050000

电话：0311-85898201

传真：0311-8581128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东路支行

银行帐号：13050161880200000712



#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HFJG2022-0040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p><u>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u>：</p> <p>海丰县义务教育学校扩容提质工程（海丰县北部新区实验学校建设工程）设计的招标评标工作已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请于规定时间内与我单位协商办理合同签订的有关事宜。</p> <p>法定代表人（签名）：<u>李卫生</u> (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 年 11 月 7 日</p>		
交 易 中 心 确 认 意 见	<p>该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在我中心完成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 <u>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u> 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现予以确认。</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海丰分中心 2022 年 11 月 7 日</p>		
工 程 地 点	海丰县北部新区老碧桂园粤山府北面	招 标 方 式	公开招标
联 系 人	江先生	联 系 电 话	0660-6627708
工 程 规 模	<p>本项目海丰县北部新区实验学校建设工程为新建工程，是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办学规模为 2520 名学生，54 个教学班级（小学 36 个、初中 18 个），项目用地面积 35146 m<sup>2</sup>，建筑面积约 37000 m<sup>2</sup>（含地下建筑面积约 6000 m<sup>2</sup>）。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生活服务用房、运动场地体育设施及器材、教学仪器设备设施、图书馆、室内外配套设施等。</p>		
招 标 内 容	详见招标文件；		
中 标 价	<p>大写：贰佰玖拾贰万玖仟肆佰贰拾贰元整</p> <p>小写：2929422.00元</p>		
项 目 负 责 人	徐延军	证 书 编 号	20023300694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 (房屋建筑工程)

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丰县教育局

设计人（全称）：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丰县义务教育学校扩容提质工程（海丰县北部新区实验学校建设工程）设计及相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丰县义务教育学校扩容提质工程（海丰县北部新区实验学校建设工程）设计。
2. 工程地点：海丰县北部新区老碧桂园悦山府北面。
3. 规划占地面积：3514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7000平方米（其中地上约31000平方米，地下约6000平方米）；地上五层，地下一层；建筑高度21.9米。
4. 建筑功能：教学楼、食堂、体育馆等。
5. 投资估算：约15910万元人民币。

###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生活服务用房、运动场地体育设施及器材、教学仪器设备设施、图书馆、室内外配套设施等。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配合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总体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专项设计、基坑支护设计、厨房设计，配合造价咨询单位编制预算文件、配合业主进行相关报批报审服务等工作、以及工程施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协调等。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中标价暂作为签约合同价；
2.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约贰佰玖拾贰万玖仟肆佰贰拾贰元（¥2929422.00元）。最终合同实际价格以县财政局审定的设计费乘以（1-中标下浮率 1.75%）为准。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徐延军。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汕尾市海丰县签订。

####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设计人执 4 份。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12 年 11 月 10 日

设计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67162579XT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67162579XT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 9 号银湖创新中心 6 号 13 层 1337 室

邮政编码： 311422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71-87382556

传 真： 0571-87382552

电子信箱： 531202843@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12 年 11 月 10 日

原机场实验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可研及设计）

## 原机场实验学校拆除重建工程

### 可研及设计合同

项 目 名 称：原机场实验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可研及设计）XC-粤J2017-34

项 目 地 点：深圳市宝安区利达路

发 包 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 包 人（乙方）：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建筑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17 年 9 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包人（乙方）：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原机场实验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可研及设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原机场实验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可研及设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利达路

1.3 工程规模、特征：机场实验学校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利达路1号，紧邻深圳机场，学校是一所经深圳市教育局批准成立的国有民办学校。本项目拟对原机场实验学校进行拆除，规划设计新建一所小学，规划占地面积14305.17万平方米，总投资估算约10000万元。

1.4 总投资额：总投资约10000万元。

## 2、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含原机场实验学校拆除重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设计工作。其中设计工作包含（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概算须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单位编制，并加盖注册造价师公章，如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专业咨询公司完成）、绿色建筑咨询及认证（分析报告须由具有绿色建筑咨询资质的单位编制，并通过绿色建筑标识认证，如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专业咨询公司完成）、BIM设计（如发改部门未批复则不包含）、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内容，并须承担未获得业主通过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具体的设计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本工程采用限额设计的方式，投资额约10000万元。

###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第2.1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并对项目可研及设计、服务的

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如为联合体中标，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可研协调管理工作，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服从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管理，相互配合和协作，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前期服务。

2.3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 3、计划工期

3.1 方案设计阶段：签订设计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提交方案设计送审稿报审批部门批准。

3.2 可研阶段（与方案设计同步开展）：规划方案经甲方确认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的可研成果文件报审批部门批准。

3.3 初步设计阶段：可研或方案经审批部门批准确定初审后 5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3.4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90 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施工图报审批部门批准。

3.5 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6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3.7 其他：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

### 4、合同价款及支付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4.2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贰万玖仟叁佰元整**（小写：**¥242.93**万元）其中：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暂定价为**¥19.04**万元，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为**¥223.89**万元。

可研咨询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广东省计委《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计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以10000万元为计费基数并下浮15%（专业调整系数按0.8计取，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计取），即暂定为**¥19.04**万元。

设计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的有关规定计算,即设计收费=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1-浮动幅度值)。其中,计费额为发改部门批复文件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为1.0,下浮率15%。暂定价为¥223.89万元(注:设计费已包含设计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的总承包管理费)。

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审计结论为准(其中:可研、设计费2项单项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批复的可研、设计费,否则按发改部门批复的金额包干)。

#### 4.3 合同支付方式:

- (1) 以各分项合同约定条款为依据进行支付。
- (2) 所有款项在达到支付条件后,且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乙方应按甲方和政府部门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支付申请材料和发票,甲方按相应审批流程进行支付。

#### 5、合同的组成文件和相关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组成文件: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二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第三部分设计合同、第四部分廉政合同。

5.2 合同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合同协议书(包含第二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第三部分设计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含补遗、答疑文件)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6)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其他书面协议或往来文件。

#### 6、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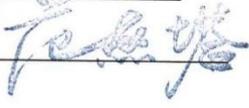
(2) 依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自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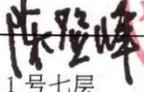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 \_\_\_\_\_ 传 真: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盖章):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坤和商务楼1号七层

邮政编码: 310009 传 真: 0571-87382552

联系人: 张钊荣 联系电话: 18665870105

开户银行: 杭州银行建国路支行

户 名: \_\_\_\_\_

银行帐号: 3301040160001341729

承包人（联合体协办方）（盖章）：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余强

单位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建路 1149 号

邮政编码：201204 传 真：021-68456420

联 系 人：余强 联系电话：13641447969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川沙支行

户 名：

银行帐号：0765384292160592



余强

# 梅州城西职业技术学校改扩建项目 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梅州市梅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主) 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梅州市梅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主）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三方就梅州城西职业技术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梅州城西职业技术学校改扩建项目

2、工程地址：位于梅江区西郊街道西郊乡桃西村梅州城西职业技术学校内。

3、工程批准、备案文号：梅江发改投审（2022）99号、梅江发改投审（2023）35号、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9-441402-04-01-624130。

4、资金来源：由上级拨款和区财政统筹解决。

5、工程内容及规模：规划用地面积 74113 平方米，改扩建总面积为 34704.81 平方米，其中新建建筑面积 30603.81 平方米，外立面改造面积 4101 平方米。新建 1 栋食堂、1 栋宿舍、1 栋体育馆、1 栋综合培训中心；对原有的教师单身宿舍、勤工楼、嘉应商会实验楼、朱玉滔实训楼等 4 栋老旧建筑外立面改造。

工程包括：建筑工程、电气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系统、场地道路工程、场地给排水工程、场地电气工程、绿化工程、挡土墙，以及电梯、通风空调、高低压配电、安防监控等设备购置。

6、工程承包范围：

根据招标范围及限额进行本项目的工程设计（含施工图预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为配合工程建设需完成的临时工程的设计等）、工程施工、前期场地处理、配合完成竣工图至竣工验收、资料备案及其他为完成项目所需工作均在承包范围内，并配合发包人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

## 二、合同日期

设计计划工期：1个月；

施工计划工期：24个月；

工程计划总工期：25个月。

拟从    年    月    日开始施工，    年    月    日完成。具体开工时间以施工许可证办理完成后，总监理工程师发放工程开工令为准。

## 三、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颁布的工程设计规范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 四、合同价格

合同暂定总价=施工图设计费（含预算编制费用）中标价+建安工程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肆佰肆拾伍万贰仟贰佰捌拾捌元陆角玖分（¥154,452,288.69元）。中标下浮率为：2 %。

其中：

（1）施工图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贰万壹仟肆佰伍拾柒元伍角整（¥2,421,457.50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2,284,393.87元。

（2）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贰佰零叁万零捌佰叁拾壹元壹角玖分（¥152,030,831.19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139,477,826.78元。

签约合同价仅为合同暂定价，最终以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价为准。

## 五、合同文件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发包人要求；
- （6）承包人建议；

(7) 其他合同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电子邮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 九、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3年9月20日

订立合同地点：梅州市梅江区

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3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执8份。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梅州城西职业技术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梅州市梅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公章)

地址：  
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户 名：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主)：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8 号 210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95529126B

电 话： 020-83100958

传 真： /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

户 名：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帐 号：441160620018170037848

邮政编码：511457

电子邮箱： /

承包人(成)：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9号  
银湖创新中心6号13层1337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67162579XT

电 话：0571-87382556

传 真：0571-87382552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户 名：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帐 号：110 1481 4160 006

邮政编码：311422

电子邮箱：531202843@qq.com

GF-2000-0209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青原区萃英学校校园规划与建筑方案设计

工 程 地 点： 河东经济开发区工业北路

合 同 编 号： XC-粤J2020-012

（由设计人编填）

发 包 人： 青原区教育体育局

设 计 人：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0年 05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 青原区教育体育局

设计人： 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青原区萃英学校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项目的设计范围及内容：校园总体规划设计、建筑单体方案设计、景观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设计概算及施工过程中后续服务。

**第三条**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615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5000平方米。本工程总投资约1个亿，本合同项目设计费按1.95%的费率计取，设计费暂定195万元整（最终设计费以通过发改委批准的项目概算工程造价为基准）

**第四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规划相关资料	1	即时	
2	地形图	1	即时	
3	项目策划报告及任务书	1	即时	
4	江西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导则	1	即时	
5	水电等管网市政接口资料	1	即时	
6	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1	即时	
7	规划设计要点、用地红线图	1	即时	

发包人名称：青原区教育体育局

(盖章)



设计人名称：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刘峰*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备案日期：2020年6月1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陈登峰*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盖章)



企业获奖一览表

序号	所获奖项	获奖项目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获奖级别
1	2023 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优质工程)	杭州市富阳区银湖小学建设工程设计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08.15	省级
2	2022 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优质工程)	之江第一小学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10.29	省级
3	2021 年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优秀勘察设计综合类三等奖	湖州市南浔区人民医院异地新建设计项目	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1.06	省级
4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五华县足球文化公园体育场馆(第二期)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21.07	省级
5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五华县足球文化公园体育场馆(第一期)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2019.06.10	省级
6	2018 年浙江省首届“建工杯 BIM 应用大赛施工深化组银奖	2019 阿里巴巴江苏云计算数据中心南通海门高新区项目 BIM 应用	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	2019.01.16	省级
7	2023 年度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成果二等奖	牛田单元 G11C3C4-01 地块公园项目	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05	市级
8	2022 年度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优秀成果二等奖	富阳中学改扩建设计项目	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2.05	市级
9	2019 年度杭州市建设工程西湖杯(优秀勘察设计)二等奖	阿里巴巴广东云计算数据中心河源源城区 BIM 应用项目	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19.05	市级
10	2018 年度杭州市建设工程西湖杯(优秀勘察设计)二等奖	湖州市南浔区菱湖人民医院异地新建项目 BIM 咨询服务	杭州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18.05	市级





湖州市南浔区人民医院异地新建设计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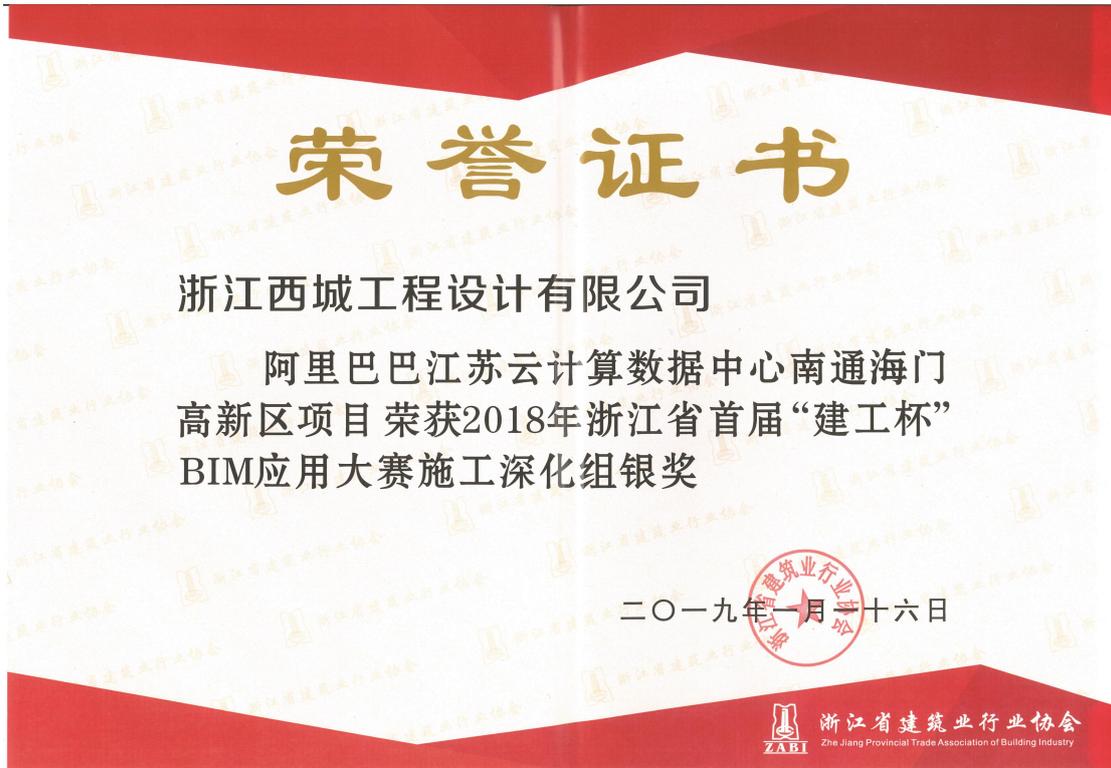
五华县足球文化公园体育场馆（第二期）



五华县足球文化公园体育场馆（第一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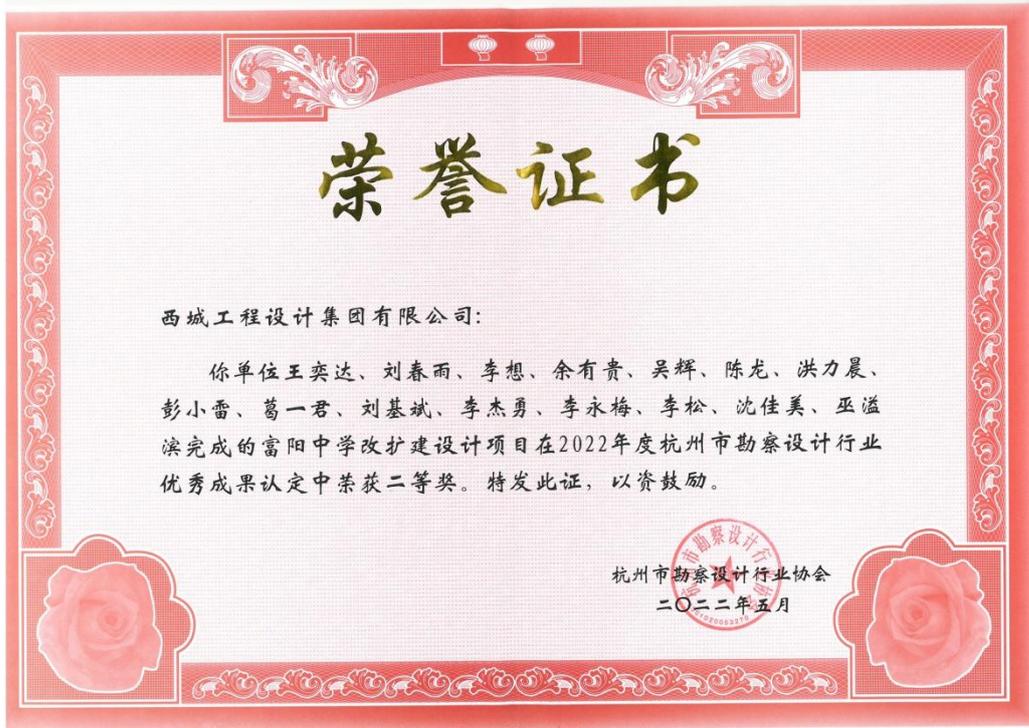
2019 阿里巴巴江苏云计算数据中心南通海门高新区项目 BIM 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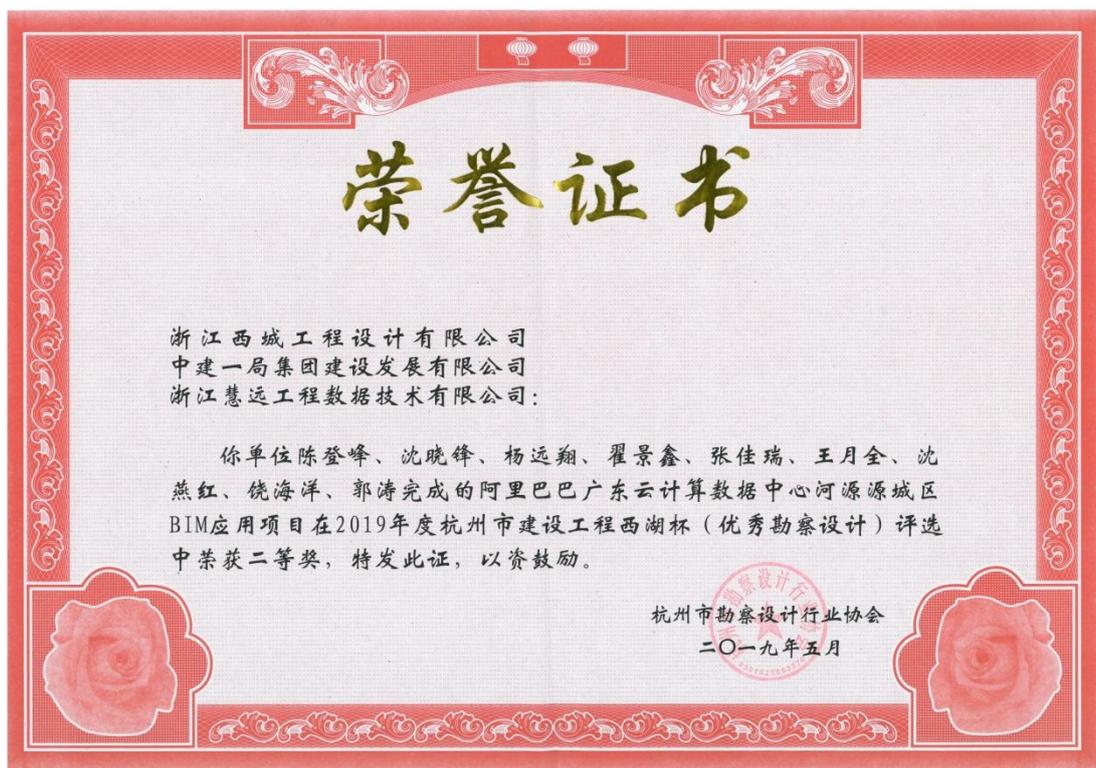
牛田单元 G11C3C4-01 地块公园及文体中心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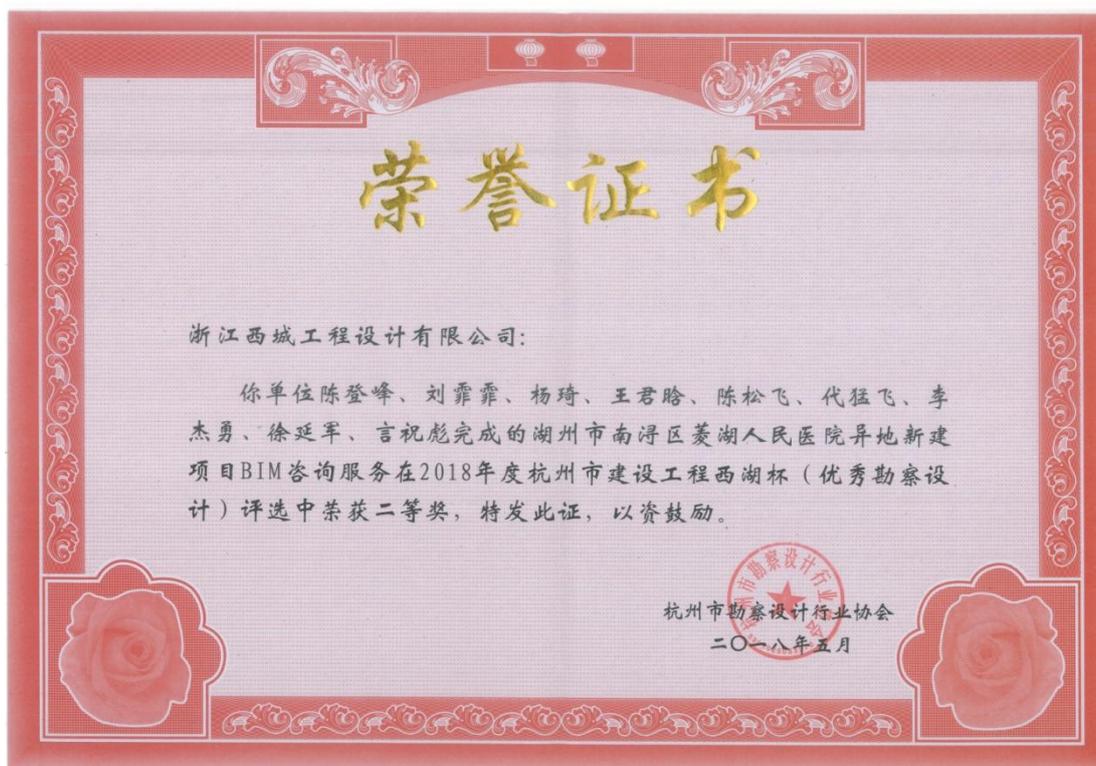
富阳中学改扩建设计项目



阿里巴巴广东云计算数据中心河源源城区 BIM 应用项目



湖州市南浔区菱湖人民医院异地新建项目 BIM 咨询服务



项目负责人获奖证明材料  
杭州市富阳区银湖小学建设工程设计



